



环钻环保

NEEQ : 837436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Huanzua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年1月，公司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8年2月，公司被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编号：201831011400000710。

2018年4月，公司进入上海市环保局《工业企业及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场地调查评估、治理修复单位2017年考核评估合格的单位名录（第一批）》。

2018年5月，公司参与的《奉贤区2018年-2021年土地储备及出让土壤环境（含地下水）调查评估单位入围项目》，经专家评审，确定公司为该项目备选库中标单位。

2018年10月，公司申报的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结项（项目名称：基于亚米级北斗定位的土壤调查与修复的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该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已投入使用。

2018年11月2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1000278。

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实用新型专利8项、申请发明专利2项、通过软件测评3项。

报告期内，为拓展业务公司新设立子两个全资子公司和一个分公司，分别为：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和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4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5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婺疆投资	指	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指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股东大会	指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证券、主办券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环钻	指	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江苏环钻	指	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浙江研究院	指	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
江苏金木森	指	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环钻	指	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九江环钻	指	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场地调查	指	包括初步调查、详细调查。为满足未来规划和开发使用条件，通过初步调查、详细调查了解场地情况，确认场地污染源，污染范围，污染程度。
风险评估	指	根据场地调查的结果以及场地未来规划和未来使用情况，确定环境对人体健康，土地使用及生态环境的影响。
土壤修复	指	利用物理、化学和生物的方法转移、吸收、降主要技术原理解和转化土壤中的污染物，使其浓度降低到可接受水平，或将有毒有害的污染物转化为无害的物质。
张江项目	指	公司与上海市嘉定区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管理合同书》，项目名称：基于亚米级北斗定位的土壤调查与修复的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该项目已于2018年10月结项。
第三方检测机构	指	独立于交易、合作和争议各方利益以及法定身份之外的，独立公正的非政府检测机构。在多个行业领域内

		依据标准、合同或协议独立公正的进行检测。检测过程和结果不受委托方和其他外来方的影响。
现场踏勘	指	招标人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的实施现场的经济、地理、地质、气候等客观条件和环境进行的现场调查。
地下水	指	赋存于地面以下岩石空隙中的水，狭义上是指地下水表面以下饱和含水层中的水。在国家标准《水文地质术语》（GB/T14157-93）中，地下水是指埋藏在地表以下各种形式的重力水。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凯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红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

董事孟歆因出差未出席董事会。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凯捷、沈潇君夫妇，两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910.00万股，并通过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婺疆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00.00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4.17%，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同时，罗凯捷、沈潇君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两人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8年末、2018年初，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264.66万元和2338.95万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69和1.40。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应收账款周转

	率均上升，但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加，随着客户数量的增加及业务规模的扩大，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客户延迟付款并导致公司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存货余额变动风险	2018年末，存货账面余额为497.75万元，其中生产成本余额为477.93万元，生产成本占存货余额的比例为96.02%；2018年初，存货账面余额为364.30万元，其中生产成本余额为352.45万元，生产成本占存货余额的比例为96.75%，公司存货较上年同期增长36.63%。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及项目数量的不断增长，以及业主单位的项目验收周期的延期，可能导致各期末生产成本占用资金余额进一步增长的风险。
公司规模较小导致抗风险能力较低风险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然发展速度很快，但目前资产规模较小、人员及设备资源较少。如果未来市场需求、市场监管发生较大变化，或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报告期内，公司减少“技术风险”，主要原因系近年来公司注重技术的持续创新，成立研发团队并在浙江金华成立研究院专注于成套设备研发，技术研发，修复药剂研发，新型工艺研发。在土壤环境技术研发方向上，结合原有原位化学氧化、生物通风、异位化学氧化、异位热脱附、重金属稳定化、多相抽提和农田重金属修复等土壤修复技术的基础，先后研发了土壤检测修复一体机和土壤调查修复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科研实力强劲。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获得场地调查和土壤修复相关软件著作权8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申请发明专利2项。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HuanzuanEnvironmentalTechnologyCo., Ltd.
证券简称	环钻环保
证券代码	837436
法定代表人	罗凯捷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440号金融街海伦中心30F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沈潇君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59555271
传真	4006981163转416077
电子邮箱	shenxiaojun@shhzdrilling.com
公司网址	www.shhzdrillin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440号金融街海伦中心30F，邮编：20008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440号金融街海伦中心30F金融办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年7月23日
挂牌时间	2016年5月20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77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772 环境治理业-7729 其他污染治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场地环境调查、风险评估、土壤修复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罗凯捷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罗凯捷、沈潇君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599793579A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叶城路1288号6幢J11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200万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11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峰安、徐从礼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166号中保大厦19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7,210,904.48	30,758,100.23	53.49%
毛利率%	38.15%	38.5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9,499.02	5,803,151.26	-22.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5,154.28	2,876,866.00	-3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36%	30.1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77%	14.94%	-
基本每股收益	0.37	0.48	-22.9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1,987,477.26	56,152,657.78	10.39%
负债总计	35,461,660.31	33,998,986.79	4.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633,682.19	22,155,562.93	20.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2	1.85	2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93%	60.7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21%	60.55%	-
流动比率	1.67	1.65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244.11	24,229,663.32	-104.5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9	1.40	-
存货周转率	6.77	6.4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39%	108.0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3.49%	47.48%	-
净利润增长率%	-24.63%	490.3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2.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63,419.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49.7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25,297.59
所得税影响数	440,970.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84,344.74

七、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属于“N77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中的子类“N772环境治理业”，拥有环保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三级资质，是国内首家挂牌新三板的场地调查公司。公司已连续三年进入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工业企业及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场地环境调查评估和治理修复单位考核评估合格的单位名录》。2018年5月，公司参与的《奉贤区2018年-2021年土地储备及出让土壤环境（含地下水）调查评估单位入围项目》，经专家评审，确定公司为该项目备选库中标单位，为公司开拓上海市奉贤区市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现拥有自主知识产权16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8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8项；通过软件测评3项，申请发明专利2项。

（一）销售渠道

公司的销售渠道主要是：第一，积极参与公开招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项目中标后销售部与业主磋商，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第二，公司销售部实时关注潜在客户的需求，为业主提供科学合理的技术方案，通过与业主进行商业谈判获取订单。

（二）采购模式

公司在提供技术服务的过程中，根据项目需求采购第三方检测服务、劳务、项目所需材料并进行设备租赁。①为保证数据公正性，公司向第三方检测机构采购检测服务，由检测机构对项目现场采集的土壤及地下水样品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公司根据各检测机构的资质、检测范围、口碑等因素，筛选出可靠性高、稳定性强的检测机构进行长期合作；②劳务采购方面，选择人员稳定充足的企业，确保工作质量和效率；③材料采购方面，遵循小范围试用再大规模使用的原则，在预算允许的情况下选择高质量的材料，保证项目施工质量及进度；④设备租赁方面，选择有充足设备源或设备渠道的企业，通过增加设备，保证项目的进度。

（三）运营模式

环钻环保以客户需求为原动力，依托产学研合作，专注于为行政机构、市政公司、政府科研单位、外商咨询机构及各大高校提供定制化技术服务。

1、场地调查和风险评估项目

公司技术人员通过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方式了解场地的历史沿革，判断可能存在的污染源并制定场地调查方案；将现场采集的土壤及地下水样品送第三方检测机构，依据检测数据编制场地环境初步调查报告，评估出其对人体健康、后期土地使用及生态环境可能造成的风险，为地块后续流转、开发利用提供相关技术性文件。场地环境初步调查的结果若显示污染因子超标，则需开展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公司根据业主委托提供场地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服务，撰写相关报告提交专家评审会审议，并协助客户向当地环保局备案。

2、土壤修复项目

(1) 土壤修复方案编制

公司技术人员根据污染场地初步调查、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报告等信息，结合实验室小试结果编制土壤修复方案，参加修复方案编制专家评审会并配合业主进行环保局备案。

(2) 土壤修复工程施工

公司技术人员根据修复方案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并结合现场中试结果进行修复施工。土壤修复工程施工项目实行全过程监理，自检验收合格可进行报验，经第三方修复效果评估单位验收通过后，参加专家评审会并配合业主进行修复工程备案。

注：原则上同一个项目需由不同的公司分别提供场地调查和土壤修复技术服务。

(四) 盈利模式

公司依靠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向客户提供场地环境初步调查、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服务；提供土壤修复方案、施工方案及工程施工服务，通过环保专家评审会后协助客户向当地环保局进行项目备案，获得利润。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公司自2016年开始布局土壤修复市场，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2017年，公司开始承接土壤修复项目。由于项目周期较长，公司2017年承接的土壤修复项目于2018年确认收入。

公司承接的项目按照类型可以分为：场地调查类项目、场地调查评估技术服务类项目和土壤修复类项目。截止目前，公司承接的场地调查类项目、场地调查评估技术服务类项目数量远超土壤修复类项目，但由于土壤修复类项目单个项目体量较大，导致公司2018年的营业收入中，土壤修复类项目占比71.44%。

变更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场地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变更后主营业务为场地环境调查、风险评估与土

壤修复，本次主营业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8年度，公司紧紧围绕2018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努力推进各项工作。公司紧抓地处上海的地理优势，在扩大上海地区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推进长三角地区的战略布局。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浙江省、江苏省、安徽省和江西省共投资设立5家子公司、4家分公司和1所研究院。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6,198.75万元，较上年度期末增加583.48万元，变动幅度为10.39%，其中货币资金减少243.71万元、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692.85万元、其他应收账款增加33.51万元、存货增加133.45万元。报告期末，负债总额3,546.166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46.27万元，变动幅度为4.30%。

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21.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645.28万元，变动幅度为53.49%；营业成本为2,919.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31.08万元，变动幅度为54.5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7.9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2.37万元，变动幅度为-22.81%。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主要系：①公司营业总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735.44万元，变动幅度为62.53%，主要系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增加；②主要系上期公司收到新三板补贴费用150.00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459.1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43.71万元，变动幅度为-9.02%，主要系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中收到的项目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1376.82万元；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中收到的项目补助、扶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86.39万元；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中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00.16万元；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44.10万元；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中备用金、押金、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5.40万元。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37.23%，主要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中购买固定资产等较上年同期增加36.35万元。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元，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筹资活动。

对公司经营产生重要影响的因素主要是：

1、立足主营业务，增强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扩大了上海市、江苏省等重点省市的市场份额。2018年3月，我司进入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工业企业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场地调查评估、治理修复单位2017年考核评估合格的单位名录（第一批）》，公司已连续三年进入该名录，充分证明了公司在场地环境调查、风险评估方面的综合实力，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口碑。2018年5月，公司参与的《奉贤区2018年-2021年土地储备及出让土壤环境（含地下水）调查评估单位入围项目》，经专家评审，确认公司为该项目备选库中标单位，为公司开拓上海市奉贤区市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注重技术研发，提高技术实力

为提升公司科技实力，储备先进技术，公司与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浙江大学、同济大学等知名高等学府在环境领域内建立了深度的产学研合作，并专门设立了研发部，配套专人进行技术交流与技术开发。

在土壤环境技术研发方面，公司结合原有原位化学氧化、生物通风、异位化学氧化、异位热脱附、重金属稳定化、多相抽提和农田重金属修复等土壤修复技术的基础。

在智能环保研发方面，综合利用计算机互联网、工业控制、移动通信、地理信息等四大领域技术，研发了土壤检测修复一体机和土壤调查修复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

在大气环境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和相关单位联合开发了炭基催化剂多污染物硫硝汞一体化脱除技术；以环钻环保自主核心技术为主体，融合光催化净化技术、泡沫净化技术、低温等离子技术、RTO、CO 等多种辅助净化技术，可针对工业废气（VOCs）、恶臭气体、异味气体，实现高效净化处理。

公司聚焦工业污水处理、黑臭水体治理、村镇水环境治理等水环境治理领域，创新技术方法，其中创业项目《一种协同处置生活垃圾渗滤液及修复黑臭水体的微生物活化耦合技术》已入选金华市首届婺星回归创业大赛决赛并获优胜奖。

3、完善项目成本控制，注重人才培养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项目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通过流程优化、质量监测、项目成本预算、决算等措施建立了有效的项目管控体系。公司加强人才建设，强化绩效考核，创新激励制度；建立人才梯队、不断完善员工培训和人才培养机制。

（二） 行业情况

1、主要政策

2018 年是我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中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事业发展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同时是土壤修复行业重磅政策发布的一年。

2018 年 8 月 1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实施。

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土壤污染防治法》，该法律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土壤污染防治法》的颁布实施是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党中央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进一步完善了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制度体系，为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了法治保障。《土壤污染防治法》出台后，各省市地方政府迅速做出反应，包括广西、广东、

山东、山西等，陆续出台“土壤污染防治攻坚三年作战方案（2018—2020年）”或“土壤污染防治2018年工作方案”，提出具体治理目标及实施方案。

此外，生态环境部还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技术指南土壤与地下水》等技术指导文件。

2、行业发展

2018年，中央财政安排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65亿元，与2017年执行数基本持平。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场地土壤污染成因与治理技术”（2018-2022），2018年国拨经费6.08亿元，这将促进土壤修复行业基础理论和应用技术的研究，为行业发展提供重大科技支撑。

通过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采招网等公开途径不完全统计，2018年土壤修复市场规模约100多亿，其中工业类污染场地修复工程仍占主要部分，合同额约70亿，而且资金规模愈来愈集中于大项目，根据统计亿元以上大项目约占一半市场规模。2018年在资本寒冬、国进民退的背景下，环保产业企业压力陡增，但是土壤修复市场仍旧保持稳步释放和发展。

作为一家以场地调查、风险评估和土壤修复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公司依托于身处上海的地域优势，将在上海法律法规和宏观政策的指引下，紧抓机遇，继续在场地调查和风险评估领域辛勤耕耘、积极探索，增强公司在土壤修复领域的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591,545.39	39.67%	27,028,649.24	48.13%	-9.02%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28,719,110.53	46.33%	21,790,598.54	38.81%	31.80%
存货	4,977,514.91	8.03%	3,643,007.89	6.49%	36.6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2,019,102.50	3.26%	1,493,685.71	2.66%	35.18%
在建工程	-	-	25,394.02	0.05%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518.18	0.95%	778,753.93	1.39%	-24.0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641,345.15	34.91%	12,702,002.91	22.62%	70.38%

付账款					
预收款项	10,518,111.00	16.97%	16,765,855.00	29.86%	-37.26%
应付职工薪酬	1,690,759.88	2.73%	940,759.02	1.68%	79.72%
应交税费	1,374,073.56	2.22%	1,813,547.38	3.23%	-24.23%
其他应付款	237,370.72	0.38%	275,503.16	0.49%	-13.84%
递延收益	-	-	1,501,319.32	2.67%	-
盈余公积	1,066,880.21	1.72%	534,674.61	0.95%	99.54%
未分配利润	10,127,710.39	16.34%	6,180,416.97	11.01%	63.8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31.80%，主要系 2018 年承接的土壤修复类项目，有 50%的项目款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回款，占 2018 年应收账款的比重为 51.36%。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回款项目金额为 2565.61 万元。

2、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和生产成本，其中生产成本占存货的比重为 96.02%。存货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3%，主要系报告期内承接项目增加，多个项目跨年、尚未验收导致生产成本增加。

3、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35.18%，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购进机器设备、运输工具 104.16 万元。

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70.38%，主要系项目材料、劳务、检测款随着项目数量增多而增长，但报告期内未收到项目的回款，因此公司尚未支付相应项目的供应商款项。

6、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 37.26%，主要系报告期内根据合同付款要求，收到业主预付项目款 1051.81 万元，且上年预收款项的某土壤修复类项目已在报告期内完工，预收账款已冲销。

7、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增长 79.72%，主要系随着公司发展员工数量增多、薪酬上涨。

8、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张江项目已结项，已将递延收益 1,501,319.32 转至其他收益。

9、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较上年同期增长 99.54%，主要系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每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63.87%，主要系未分配利润 10,127,710.39 元为上年未分配利润 6,180,416.97 元加上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9,499.02 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532,205.60。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7,210,904.48	-	30,758,100.23	-	53.49%
营业成本	29,199,113.89	61.85%	18,888,347.84	61.41%	54.59%
毛利率%	38.15%	-	38.59%	-	-
管理费用	6,890,703.25	14.60%	3,548,168.18	11.54%	94.20%
研发费用	4,274,930.09	9.05%	4,178,357.88	13.58%	2.31%
销售费用	2,285,481.48	4.84%	706,260.68	2.30%	223.60%
财务费用	-36,246.55	-0.08%	-26,224.92	-0.09%	38.21%
资产减值损失	2,350,491.14	4.98%	367,026.19	1.19%	540.42%
其他收益	3,063,419.98	6.49%	2,424,680.68	7.88%	26.34%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5,168,164.12	10.95%	5,430,973.41	17.66%	-4.84%
营业外收入	2,001.15	-	1,500,638.62	4.88%	-99.87%
营业外支出	40,123.54	0.08%	19,244.29	0.06%	108.50%
净利润	4,372,145.96	9.26%	5,801,259.32	18.86%	-24.6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53.4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土壤修复项目数量增加。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54.59%，主要系土壤修复项目体量较大，所需人工、材料、设备成本随之增加。

3、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94.20%，主要系报告期内①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新增人员且公司每年有调薪机制，职工薪酬较上年增加 152.05 万元；②公司因业务拓展需要，招待费较上年增加 35.54 万元；③母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办公场所，房租及物业费较上年增加 76.89 万元。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 223.60%，主要系报告期内①公司九江及扬州等地拓展业务，前期所产生的招待费及差旅费较上年增加 30.42 万元；②公司扩充销售团队，销售人员数量增加且部分人员工资上调，销售人员薪酬增加 101.71 万元；③广告宣传费较上年增加 17.36 万元。

5、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较上年增长 38.2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增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1.64 万元。

6、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长 540.42%，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31.80%且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9.74%，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99.87%，主要系 2017 年公司收到新三板补贴 150 万元。

8、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 108.5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捐赠较上年增加 2.69 万元。

9、净利润

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24.63%，主要系①2017 年公司收到新三板补贴 150 万元，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减少，②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94.20%，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 223.60%，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长 540.42%，导致净利润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7,210,904.48	30,758,100.23	53.49%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29,199,113.89	18,888,347.84	54.59%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土壤修复类项目	33,726,729.40	71.44%	-	-
场地调查类项目	228,033.57	0.48%	9,837,278.3	31.98%
场地调查评估技术服务类项目	13,256,141.51	28.08%	20,920,821.93	68.0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于 2016 年开始布局土壤修复市场并于 2017 年承接土壤修复项目。报告期内，土壤修复类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71.44%，主要系公司 2017 年承接的较大金额的土壤修复项目因项目周期原因于 2018 年确认收入。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	31,633,689.76	67.01%	否
2	上海浦东新城镇投资有限公司	5,188,996.40	10.99%	否
3	上海瑞虹新城有限公司	2,649,735.86	5.61%	否
4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政府	1,108,169.78	2.35%	否
5	上海地产三林滨江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978,000.03	2.07%	否
合计		41,558,591.83	88.0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九江市绿寰环保有限公司	5,230,740.00	17.37%	否
2	上海聚宗实业有限公司	4,838,548.00	16.07%	否
3	上海嘉扬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2,909,000.00	9.66%	否
4	英格尔检测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2,259,640.00	7.51%	否
5	形达（上海）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1,175,000.00	3.90%	否
合计		16,412,928.00	54.5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244.11	24,229,663.32	-10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859.74	-976,360.29	-3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4.53%，主要系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中收到的项目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 1376.82 万元；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中收到的项目补助、扶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86.39 万元；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中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00.16 万元；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44.10 万元；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中备用金、押金、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5.40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系报告期内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35.05 万元；②存货增加 133.45 万元；③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810.58 万元；④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57.84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37.23%，主要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中购买固定资产等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5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企业为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司情况如下：

1、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014年6月，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罗凯捷共同出资设立浙江环钻，2015年10月罗凯捷将其持有浙江环钻49%的股权转让于公司，自此，浙江环钻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之日，浙江环钻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环境修复技术研究、技术咨询，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境监测技术服务，土石方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工程设计、施工，土木工程设计、施工。水利工程设计、施工，基础工程设计、施工，工程勘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浙江环钻实现营业收入34.94万元，占比总营业额0.74%，主要系承接的项目较少；净利润-9.58万元，主要系与上海大学签订项目研发合作书，产生研发费用19.42万元，导致净利润减少。

2、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18、2017-019）。2017年8月，公司与赵维龙共同设立扬州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480.00万元，持股比例60.00%，赵维龙认缴注册资本320.00万元，持股比例40.00%。报告期末，公司实缴注册资本50.00万元。2018年2月公司收购赵维龙全部股份并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变更公司名称为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详见公告：2018-002、2018-003、2018-004）。

经营范围：环境修复技术研究、技术咨询；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境监测技术服务；土石方工程、市政工程、土木工程、水利工程、基础工程设计、施工；工程勘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江苏环钻实现营业收入12.26万元，承接的场地调查类项目，占比总营业额0.26%；净利润-5.40万元，主要系公司建设初期需要开拓业务，产生的招待费用。

3、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

根据《公司章程》、《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2017年9月，公司出资设立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开办资金为人民币2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开办资金2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

业务范围：大气、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修复治理技术和设备的研发生产；汽车尾气及工业废气设备的研发生产；其他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环境保护技术咨询及服务。

报告期内，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净利润为-44.25万元，主要系与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签订合作协议，产生研发费用30万元。

4、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20、2017-021、2017-027）。2017年10月，公司与郭春梅、汤春、陈迎春共同设立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650.00万元，持股比例65.00%；郭春梅认缴注

册资本150.00万元，持股比例15.00%；汤春认缴注册资本150.00万元，持股比例15.00%；陈迎春认缴注册资本50.00万元，持股比例5.00%。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施工（经营范围涉及资质的均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江苏金木森净利润-30.67万元，主要系①报告期内管理人员工资，②公司开拓业务，产生的业务招待费。

5、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2018年1月，公司出资设立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

经营范围：环保科技、环境修复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工程、建设工程咨询；土壤修复；环保工程监理；环保工程、市政工程、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合肥环钻未实际经营。

6、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2018年8月，公司出资设立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

经营范围：环保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工程技术咨询，环保工程，市政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工程项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九江环钻未实际经营。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新增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司为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和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情况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四）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发展的同时，积极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捐款4万元，用于建设爱心阅览室。

2、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制度；重视人才培养，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创造就业机会，实现公司的社会价值；整合资源，注重技术实力提升，优化场地调查、风险评估和土壤修复的技术服务质量。

公司将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截至2018年年末，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57.21%，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633,682.19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79,499.02元。公司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及持续经营并盈利的能力。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与发展，在场地调查、风险评估和土壤修复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能，形成了一定的行业竞争优势。公司通过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与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把握市场机遇；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和风险把控；积极引进各类人才并持续注重科技研发。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政策方面

《土壤污染防治法》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将对土壤修复行业产生巨大影响。2019 年，生态环境部将发布《污染场地地下水修复技术导则》、《污染地块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技术导则》、《污染地块阻隔工程技术指南》等技术指导文件。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为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组织会员单位积极制定土壤修复领域的团体标准，预计在 2019 年发布：《污染场地勘探技术指南》、《污染场地采样技术指南》、《污染场地建（构）筑物拆解技术指南》、《污染场地阻隔技术指南》、《铬污染土壤异位治理技术指南》、《污染场地修复工程环境监理技术指南》、《污染场地绿色可持续修复通则》等一系列标准文件。

2、市场方面

2016 年发布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要求 2018 年和 2020 年分别完成农用地详查、重点行业详查。2019 年是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的收官之年，预计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全国详查、污染场地修复方案与风险管控方案设计等咨询类项目将有所增长。

《土壤污染防治法》的出台将逐步推动土壤污染防治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随着公众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关注上升，将促使污染场地修复项目、地下水修复项目持续增长。根据近几年的土壤修复项目及资金增长趋势，预计 2019 年我国土壤修复的市场总规模将达到 200 亿元以上。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国家宏观政策为契机，牢牢把握发展机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通过技术储备、人才建设、项目现场经验积累等综合能力的提升。公司将重点发展污染场地调查、风险评估和土壤修复业务，并依托于公司储备的多项技术开拓大气污染治理和水污染治理业务。

公司发展目光瞄准国家科技部陆续发布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大气污染成因与控制技术研究”、“场地土壤污染成因与治理技术”、“水资源高效开发利用”等重点专项，重点发展监测预警、风险管控、治理修复、安全利用等技术、通过自主研发或多方合作共同完成材料和装备创新研发与典型示范，形成环境污染防控与修复系统解决技术方案与产业化模式。同时，公司将紧抓上海节能环保领域“十三五”规划和目标，借助工业互联网时代的东风，秉承工业 4.0 和智能制造的使命，发展高端环保服务业。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9年，公司将在发展战略指引下，进一步强化市场开拓、完善业务布局、优化内部管理、大力引进优秀人才，加强资本运作。

具体计划如下：

1、公司将立足上海，同时依托于旗下的子公司及分公司，拓展浙江、江苏、安徽等地的业务。公司将继续夯实并升级场地调查和风险评估业务，积极拓展土壤修复业务，扩大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

2、加大研发力度，自主研发土壤修复集成设备、高效修复药剂和微生物制剂；围绕生物质锅炉除尘设备，低氮燃烧器锅炉节能改造，流域环境生态恢复、环境监测等方向开展技术研发；加大智慧环保信息化建设投入，自主研发基于物联网和GIS的环钻监测与修复大数据平台，为公司开展全方位环保管家服务做好技术储备。

3、加强项目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通过流程优化、质量监测、项目成本预算、决算等措施建立有效的项目管控体系。

4、加强人才建设，强化绩效考核，创新激励制度；建立人才梯队、完善员工培训和人才培养机制。

5、寻求外部合作机会，通过企业并购、与其他企业深度合作等方式，获取团队、技术和资质等资源。

(四) 不确定性因素

目前，公司不存在影响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和目标实现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凯捷、沈潇君夫妇，两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910.00万股，并通过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婺疆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00.00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4.17%，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同时，罗凯捷、沈潇君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两人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依据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

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充分听取并尊重小股东的意见及建议，避免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2、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8年末、2018年初，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264.66万元和2338.95万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69和1.40。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上升，但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加，随着客户数量的增加及业务规模的扩大，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客户延迟付款并导致公司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31.80%，主要系 2018 年承接的土壤修复类项目，有 50%的项目款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回款，占 2018 年应收账款的比重为 51.36%。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回款项目金额为 2565.61 万元。此外，公司积极加强客户信用管理，有效地控制了应收账款的期限和风险。开发新客户时，注重客户信用调查，预防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3、存货余额变动风险

2018年末，存货账面余额为497.75万元，其中生产成本余额为477.93万元，生产成本占存货余额的比例为96.02%；2018年初，存货账面余额为364.30万元，其中生产成本余额为352.45万元，生产成本占存货余额的比例为96.75%，公司存货较上年同期增长36.63%。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及项目数量的不断增长，以及业主单位的项目验收周期的延期，可能导致各期末生产成本占用资金余额进一步增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存货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及项目数量的增长，公司部分项目跨年，公司场地调查、风险评估、土壤修复项目尚未验收导致生产成本增加。为防范存货余额变动风险，公司加大人才投入力度、场地调查设备和修复设备的研发和创新投入，加强项目管理，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加速项目完工进度。

4、公司规模较小导致抗风险能力较低风险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然发展速度很快，但目前资产规模较小、人员及设备资源较少。如果未来市场需求、市场监管发生较大变化，或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加强人才储备、加大场地调查设备和修复设备的研发和创新投入，树立良好的市场口碑，扩大市场份额，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和盈利渠道，力求稳步实现规模化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在登陆资本市场的同时，实现了公司的规范化治理并进一步获得了多元化融资渠道，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并结合公司发展进程合理融资，从而进一步增强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市场监管方面的变化，在利好背景下充分评估自身抗风险能力，为上述风险变化做足准备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减少“技术风险”，主要原因系近年来公司注重技术的持续创新，成立研发团队并在浙江金华成立研究院专注于成套设备研发，技术研发，修复药剂研发，新型工艺研发。在土壤环境技术研发方向上，结合原有原位化学氧化、生物通风、异位化学氧化、异位热脱附、重金属稳定化、多相抽提和农田重金属修复等土壤修复技术的基础，先后研发了土壤检测修复一体机和土壤调查修复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科研实力强劲。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获得场地调查和土壤修复相关软件著作权8

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申请发明专利2项。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183,924.00	175,403.25
6. 其他	-	-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与关联方金华市机电设备厂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作为浙江环钻的办公室，租期 3 年，3 年租金共计 26.02 万元，2018 年度房屋租金不超过 9 万元人民币。因日常经营需要，2017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罗凯捷签订了车辆租赁合同。车辆租赁费 8100 元/月，合同期限 1 年，公司 2018 年度租金不超过 10 万元人民币。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为规范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已向公司出具《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2、为避免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凯捷与沈潇君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此外，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书面承诺：“本人目前没有在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类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或任职，没有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今后也不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竞业限制的说明和承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841,666	40.35%	333,334	5,175,000	43.1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75,000	18.96%	0	2,275,000	18.96%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158,334	59.65%	-333,334	6,825,000	56.8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25,000	56.88%	0	6,825,000	56.87%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2,000,000	-	0	1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罗凯捷	8,950,000	0	8,950,000	74.58%	6,712,500	2,237,500
2	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0	1,000,000	8.33%	0	1,000,000
3	王彬	500,000	0	500,000	4.17%	0	500,000
4	冯博	500,000	0	500,000	4.17%	0	500,000
5	王福	400,000	0	400,000	3.33%	0	400,000
	合计	11,350,000	0	11,350,000	94.58%	6,712,500	4,637,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持股平台，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凯捷、沈潇君夫妇共同出资设立。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罗凯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95.00 万股，并通过婺疆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 万股，合计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8.7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罗凯捷，男，198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4月，毕业于英国AstonUniversity；2010年5月起，筹备上海环钻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12年7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上海环钻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目前担任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其中董事任期自2015年12月4日至2018年12月3日；2014年6月27日至今，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职务；2017年8月10日至今，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2017年9月12日至今，担任公司全资控股的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长职务；2017年10月31日至今，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职务；2018年1月8日至今，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2018年8月8日至今，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罗凯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95.00 万股，并通过婺疆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 万股，合计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8.75%。沈潇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00 万股，并通过婺疆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 万股，合计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42%。沈潇君系公司控股股东罗凯捷之配偶，罗凯捷、沈潇君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罗凯捷、沈潇君夫妇。

罗凯捷，详见本报告之“第五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沈潇君，女，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4月，毕业于英国AstonUniversity；2012年7月至2013年6月，就职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英文财经编辑职务；2014年2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上海新方程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网站编辑职务；2014年4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上海环钻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历任监事、行政主管职务。目前担任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其中董事任期自2015年12月4日至2018年12月3日。2015年9月14日，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监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罗凯捷	董事长 兼总经理	男	1985 年 5 月	硕士 研究生	2015年12月4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是
沈潇君	董事兼 董事会秘书	女	1987 年 2 月	硕士 研究生	2015年12月4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是
孟歆	董事兼 销售总监	男	1985 年 11 月	大学 本科	2017年9月25日至 2019 年 5 月 8 日	是
毛振港	公司董事	男	1985 年 10 月	大学 本科	2015年12月4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否
马亚平	公司董事	男	1986 年 5 月	硕士 研究生	2015年12月4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否
章旭红	监事兼 监事会主席	男	1968 年 7 月	高中	2016年7月27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是
魏来	监事	女	1987 年 3 月	硕士 研究生	2016年6月30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否
张守迁	监事	男	1985 年 3 月	硕士 研究生	2015年12月4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否
方红	财务总监	女	1978 年 4 月	大学 本科	2015年12月4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沈潇君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罗凯捷之妻子，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关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也无任何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罗凯捷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8,950,000	0	8,950,000	74.58%	0
沈潇君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150,000	0	150,000	1.25%	0
合计	-	9,100,000	0	9,100,000	75.83%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7	15
销售人员	7	12
技术人员	14	26
财务人员	6	6
工程人员	8	8
研发人员	25	14
员工总计	67	8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6	22
本科	23	28
专科	24	20
专科以下	3	10
员工总计	67	8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1、人员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各部门核心员工没有发生变动，总公司人数持上升状态。公司在吸引高素质人才的同时，对公司的人才队伍进行结构的不断优化，新建水事业部，至 2018 年末，公司在职博士 1 名，硕士 22 名，其中本科以上学历的人数占公司总数的 60%以上。公司在招聘方式上采取内部推荐和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式，多方面引进人才，充实扩大公司的人才储备。

2、员工培训

在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制定系统的培训计划和人才培育机制，开展多种类型的培训，包括入职培训、工程人员技术培训，行业内知识普及培训，八大员理论知识培训，行政管理人员工作技能培训，财务税务专项技能培训等。不断培养和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和专业能力，以适应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职业发展自我完善的需要。

3、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用工并与全体员工签定劳动合同。为全员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根据公司内部不同的业务类型，制定了相对应的薪酬和考核体系，并且公司提供带薪年假，团队旅游，体育活动等福利。每年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市场情况，进行员工的薪资调整，以保留和吸引优秀员工。

4、报告期内，需我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的人数为 0。**(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

具体来说：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和应行使的权利，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人员、资产、机构独立性的情况，不存在与公司开展同业竞争的情况。

3、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照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重大投资决策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社会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相互之间能够实现良好沟通，共同推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6、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益，享有平等地位。《公司章程》第四章明确了公司股东的权利与义务，并进一步明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并落实执行《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切实有效地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其合法权益。

董事会认为：目前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目前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2.2）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

		<p>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 4. 20）</p> <p>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 8. 17）</p> <p>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四、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 11. 16）</p> <p>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五、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2018. 12. 28）</p> <p>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罗凯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罗凯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沈潇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方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监事会</p>	<p>4</p>	<p>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8. 4. 20）</p> <p>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8. 8. 17）</p> <p>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 11. 16）</p> <p>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p>

		<p>的议案》。</p> <p>四、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18.12.28）</p> <p>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章旭红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一、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2018.1.18）</p> <p>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二、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5.14）</p> <p>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三、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12.3）</p> <p>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议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善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

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就公司经营状况、经营计划、经营环境、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等持续进行自愿性信息披露，帮助投资者作出理性的投资判断和决策。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应进行披露的信息必须于第一时间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公布。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的风险，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场地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以及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体系，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资产独立

公司独立拥有全部资产的产权，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单独开户、独立核算。

5、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稳健的发展。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

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已经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6年5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9】3116000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峰安、徐从礼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9】31160008 号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环钻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环钻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环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上海环钻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上海环钻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环钻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环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环钻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环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环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环钻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

易和事项。

（六）就上海环钻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峰安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从礼

中国·北京

2019 年 4 月 22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4,591,545.39	27,028,649.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28,719,110.53	21,790,598.54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719,110.53	21,790,598.54
预付款项	六、3	351,729.09	1,002,377.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443,639.71	108,580.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4,977,514.91	3,643,007.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48,846.75	127,884.86
流动资产合计		59,232,386.38	53,701,098.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2,019,102.50	1,493,685.71

在建工程	六、8	-	25,39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9	144,470.20	153,725.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591,518.18	778,753.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5,090.88	2,451,559.46
资产总计		61,987,477.26	56,152,657.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1	21,641,345.15	12,702,002.91
其中：应付票据	六、12		
应付账款		21,641,345.15	12,702,002.91
预收款项	六、12	10,518,111.00	16,765,855.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3	1,690,759.88	940,759.02
应交税费	六、14	1,374,073.56	1,813,547.38
其他应付款	六、15	237,370.72	275,503.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461,660.31	32,497,667.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6		1,501,31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1,319.32
负债合计		35,461,660.31	33,998,986.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7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8	3,439,091.59	3,440,471.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19	1,066,880.21	534,674.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0	10,127,710.39	6,180,416.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33,682.19	22,155,562.93
少数股东权益		-107,865.24	-1,891.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25,816.95	22,153,670.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987,477.26	56,152,657.78

法定代表人：罗凯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71,081.06	21,791,430.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1	28,497,327.13	19,783,044.54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497,327.13	19,783,044.54
预付款项		301,207.47	765,527.93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820,750.35	107,961.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948,521.15	3,603,033.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83.45	
流动资产合计		52,140,470.61	46,050,997.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6,300,000.00	3,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0,480.36	1,433,846.97
在建工程			25,39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880.50	127,68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518.18	733,34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68,879.04	5,720,264.88
资产总计		61,009,349.65	51,771,262.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671,738.15	10,263,309.34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671,738.15	10,263,309.34
预收款项		10,518,111.00	16,765,855.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593,906.35	916,840.44
应交税费		1,373,908.50	1,789,092.24
其他应付款		182,883.56	188,1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340,547.56	29,923,197.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1,31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1,319.32
负债合计		35,340,547.56	31,424,516.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48,640.69	3,448,640.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66,880.21	534,674.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53,281.19	4,363,430.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68,802.09	20,346,74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1,009,349.65	51,771,262.4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7,210,904.48	30,758,100.23
其中：营业收入	六、21	47,210,904.48	30,758,100.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106,160.34	27,751,807.50
其中：营业成本	六、21	29,199,113.89	18,888,347.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2	141,687.04	89,871.65
销售费用	六、23	2,285,481.48	706,260.68
管理费用	六、24	6,890,703.25	3,548,168.18
研发费用	六、25	4,274,930.09	4,178,357.88
财务费用	六、26	-36,246.55	-26,224.9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3,983.04	27,548.32
资产减值损失	六、27	2,350,491.14	367,026.19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六、28	3,063,419.98	2,424,680.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68,164.12	5,430,973.41
加：营业外收入	六、29	2,001.15	1,500,638.6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0	40,123.54	19,244.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30,041.73	6,912,367.74
减：所得税费用	六、31	757,895.77	1,111,108.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2,145.96	5,801,259.3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2,145.96	5,801,259.3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107,353.06	-1,891.9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79,499.02	5,803,151.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72,145.96	5,801,25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79,499.02	5,803,151.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353.06	-1,891.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0.37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0.37	0.48

法定代表人：罗凯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6,969,941.70	26,026,455.80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29,117,504.36	16,355,949.75
税金及附加		139,961.34	64,959.17
销售费用		2,090,706.15	706,248.68
管理费用		6,211,214.28	3,373,353.23
研发费用		3,760,557.71	4,178,357.88
财务费用		-21,571.97	-20,822.5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5,463.97	21,197.91
资产减值损失		2,511,408.54	388,480.96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2,937,875.98	2,414,680.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98,037.27	3,394,609.32
加：营业外收入		2,001.15	1,500,489.99
减：营业外支出		40,072.61	6,164.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9,965.81	4,888,935.13
减：所得税费用		737,909.85	597,985.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22,055.96	4,290,949.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322,055.96	4,290,949.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22,055.96	4,290,949.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04,980.69	47,373,209.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1,707,751.51	5,454,18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12,732.20	52,827,396.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73,034.25	15,497,132.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39,495.16	6,637,861.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3,825.63	2,305,614.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6,033,621.27	4,157,12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09,976.31	28,597,73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3	-1,097,244.11	24,229,663.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9,859.74	976,360.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859.74	976,36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859.74	-976,360.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3	-2,437,103.85	23,253,303.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3	27,028,649.24	3,775,34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3	24,591,545.39	27,028,649.24

法定代表人：罗凯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97,446.69	41,483,66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5,919.61	5,437,68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53,366.30	46,921,349.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77,212.10	14,051,980.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53,507.14	6,421,418.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9,446.90	1,618,19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0,877.64	4,122,60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61,043.78	26,214,20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677.48	20,707,143.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2,672.05	906,901.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	1,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2,672.05	2,106,90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2,672.05	-2,106,901.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0,349.53	18,600,242.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91,430.59	3,191,18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71,081.06	21,791,430.5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440,471.35				534,674.61		6,180,416.97	-1,891.94	22,153,670.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3,440,471.35				534,674.61		6,180,416.97	-1,891.94	22,153,670.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9.76				532,205.60		3,947,293.42	-105,973.30	4,372,145.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79,499.02	-107,353.06	4,372,145.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2,205.60	-532,205.6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205.60	-532,205.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79.76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439,091.59			1,066,880.21	10,127,710.39	-107,865.24	26,525,816.9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440,471.35				105,579.69		806,360.63		16,352,41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3,440,471.35				105,579.69		806,360.63		16,352,41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9,094.92		5,374,056.34	-1,891.94	5,801,259.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03,151.26	-1,891.94	5,801,25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9,094.92		-429,094.92		

1. 提取盈余公积								429,094.92		-429,094.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440,471.35			534,674.61		6,180,416.97	-1,891.94	22,153,670.99

法定代表人：罗凯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红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448,640.69				534,674.61		4,363,430.83	20,346,74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3,448,640.69				534,674.61		4,363,430.83	20,346,74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2,205.60		4,789,850.36	5,322,055.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2,055.96	5,322,055.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2,205.60		-532,205.6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205.60		-532,205.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448,640.69				1,066,880.21		9,153,281.19	25,668,802.0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448,640.69				105,579.69		501,576.54	16,055,796.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3,448,640.69				105,579.69		501,576.54	16,055,796.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9,094.92		3,861,854.29	4,290,949.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0,949.21	4,290,949.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9,094.92		-429,094.92	
1. 提取盈余公积									429,094.92		-429,094.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448,640.69				534,674.61		4,363,430.83	20,346,746.13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上海环钻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系于2012年7月23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批准，由自然人罗凯捷、杜龙华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罗凯捷	285.00	150.00	50.00%
杜龙华	15.00	10.00	3.33%
合计	300.00	160.00	53.33%

2014年5月，罗凯捷缴纳人民币20.00万元，缴款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罗凯捷	285.00	170.00	56.67%
杜龙华	15.00	10.00	3.33%
合计	300.00	180.00	60.00%

2015年3月，杜龙华与沈潇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5%股权转让给沈潇君。同时，沈潇君缴纳人民币5.00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罗凯捷	285.00	170.00	56.67%
沈潇君	15.00	15.00	5.00%
合计	300.00	185.00	61.67%

2015年5月，罗凯捷缴纳人民币20.00万元；2015年7月，罗凯捷缴纳人民币95.00万元，缴款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罗凯捷	285.00	285.00	95.00%
沈潇君	15.00	15.00	5.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2015年8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由

罗凯捷缴纳人民币1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罗凯捷	385.00	385.00	96.25%
沈潇君	15.00	15.00	3.75%
合计	400.00	400.00	100.00%

2015年9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累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分别由罗凯捷缴纳人民币500.00万元；新股东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人民币10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罗凯捷	885.00	885.00	88.50%
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
沈潇君	15.00	15.00	1.5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2015年11月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净资产额11,448,640.69元（其中实收资本10,000,000.00元，资本公积1,000,000.00元，未分配利润448,640.69元）作为基础，按1:0.8735的比例折为股本1,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剩余1,448,640.69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改制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罗凯捷	885.00	885.00	88.50%
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
沈潇君	15.00	15.00	1.5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2016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200万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万元，其中增加股本2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2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200.00万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于2016年3月18日出具天职业字[2016]7591号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罗凯捷	895.00	895.00	74.58%
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8.33%
沈潇君	15.00	15.00	1.25%
冯博	50.00	50.00	4.17%
王彬	50.00	50.00	4.17%
王福	40.00	40.00	3.3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2.5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1.67%
合计	1,200.00	1,200.00	100.00%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本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15日起采取做市转让方式进行转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1,200.00万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599793579A。法定代表人：罗凯捷。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叶城路1288号6幢J11室。

经营范围：环保科技、环境修复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工程建设工程咨询，土壤修复，环保工程监理，环保工程，市政工程，基础工程，工程项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2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

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6 “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

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

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

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

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

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

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

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

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无特别风险，一般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生产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

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

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19.00-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19.0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租赁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

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6、收入

（1）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完成劳务并验收后确认收入。其中：总包项目收入确认依据为专家评审意见，分包项目收入确认依据为工程项目确认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

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

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

2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

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0%、11%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1%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0%。

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GR20183100027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2018年起至2020年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8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8 年度，“上年”指 2017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40.24	7,564.43
银行存款	24,585,705.15	27,021,084.81
合 计	24,591,545.39	27,028,649.24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719,110.53	21,790,598.54
合 计	28,719,110.53	21,790,598.5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646,606.40	100.00	3,927,495.87	12.03	28,719,110.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2,646,606.40	100.00	3,927,495.87	12.03	28,719,110.53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89,482.62	100.00	1,598,884.08	6.84	21,790,598.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3,389,482.62	100.00	1,598,884.08	6.84	21,790,598.5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718,723.40	935,936.17	5.00
1 至 2 年	10,443,412.00	1,044,341.20	10.00
2 至 3 年	3,074,505.00	1,537,252.50	50.00
3 年以上	409,966.00	409,966.00	100.00
合 计	32,646,606.40	3,927,495.87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曹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65,855.00	1 年以内	51.36	838,292.75
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92,892.00	1-2 年	31.53	1,029,289.20
		3,058,505.00	2-3 年	9.37	1,529,252.50
	小计	13,351,397.00		40.90	2,558,541.70
上海徐汇土地储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600.00	1 年以内	1.82	29,730.00
上海浦东轨道交通开发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743.00	1 年以内	1.39	22,687.15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非关联方	357,495.00	1 年以内	1.09	17,874.75
合 计	—	31,523,090.00	—	96.56	3,467,126.35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1,470.06	99.93	1,002,377.69	100.00
1 至 2 年	259.03	0.07		
合 计	351,729.09	100.00	1,002,377.6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36,940.65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7.36%。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3,639.71	108,580.10
合 计	443,639.71	108,580.10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3,930.96	100.00	30,291.25	6.39	443,639.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73,930.96	100.00	30,291.25	6.39	443,639.71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6,992.00	100.00	8,411.90	7.19	108,580.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6,992.00	100.00	8,411.90	7.19	108,580.1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4,528.96	22,226.45	5.00
1 至 2 年	23,708.00	2,370.80	1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5,694.00	5,694.00	100.00
合 计	473,930.96	30,291.25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05,702.00	64,832.00
备用金、暂支款	62,977.00	52,160.00
代扣代缴款	5,251.96	
合 计	473,930.96	116,992.00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879.35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扬州市江都区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保证金	170,000.00	1 年以内	35.87	8,500.00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66,000.00	1 年以内	13.93	3,300.00
河北宏信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12.66	3,000.00
陈钊	备用金	26,157.00	1 年以内	5.52	1,307.85
上海象形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	1 年以内	4.22	1,000.00
合 计	——	342,157.00	——	72.20	17,107.85

5、存货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8,180.39		198,180.39
生产成本	4,779,334.52		4,779,334.52
合 计	4,977,514.91		4,977,514.91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499.12		118,499.12
生产成本	3,524,508.77		3,524,508.77
合 计	3,643,007.89		3,643,007.89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47,875.22	127,884.86
预缴税款	971.53	
合 计	148,846.75	127,884.86

7、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19,102.50	1,493,685.71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019,102.50	1,493,685.71

固定资产

项 目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专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00,157.30	2,758,600.62	273,233.94	77,269.68		4,009,261.54
2、本年增加金额	148,500.00	893,139.52	83,457.55	70,869.03	43,965.51	1,239,931.61
其中：购置	148,500.00	818,745.50	83,457.55	70,869.03	43,965.51	1,165,537.59
在建工程转入		74,394.02				74,394.02
3、本年减少金额			1,452.14			1,452.14
其中：处置或报废			1,452.14			1,452.14
4、年末余额	1,048,657.30	3,651,740.14	355,239.35	148,138.71	43,965.51	5,247,741.0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01,047.70	2,220,856.59	87,803.04	5,868.50		2,515,575.83
2、本年增加金额	215,289.52	373,026.88	101,032.71	23,004.74	2,088.36	714,442.21
其中：计提	215,289.52	373,026.88	101,032.71	23,004.74	2,088.36	714,442.21
3、本年减少金额			1,379.53			1,379.53
其中：处置或报废			1,379.53			1,379.53
4、年末余额	416,337.22	2,593,883.47	187,456.22	28,873.24	2,088.36	3,228,638.5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32,320.08	1,057,856.67	167,783.13	119,265.47	41,877.15	2,019,102.50
2、年初账面价值	699,109.60	537,744.03	185,430.90	71,401.18		1,493,685.71

8、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394.02
工程物资				
合 计				25,394.02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25,394.02		25,394.02
合 计				25,394.02		25,394.02

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	127,682.54	52,180.65	61,672.99		118,190.20
租赁费	26,043.27	78,840.00	78,603.27		26,280.00
合 计	153,725.81	131,020.65	140,276.26		144,470.2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43,454.52	591,518.18	1,607,295.98	401,786.50
递延收益			1,501,319.32	375,329.83
可抵扣亏损			6,550.37	1,637.59
合 计	3,943,454.52	591,518.18	3,115,165.67	778,753.9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332.60	
可抵扣亏损	1,321,841.27	
合 计	1,336,173.87	

注：由于各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而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2 年	21,753.64		
2023 年	1,300,087.63		
合 计	1,321,841.27		

1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641,345.15	12,702,002.91
合 计	21,641,345.15	12,702,002.9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劳务款	21,068,430.68	11,898,799.37
货款	146,730.00	267,281.21
软件开发费	426,184.47	535,922.33
合 计	21,641,345.15	12,702,002.91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款	10,518,111.00	16,765,855.00
合 计	10,518,111.00	16,765,855.00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3、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8,160.87	9,275,262.18	8,562,349.62	1,581,073.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598.15	1,051,853.62	1,014,765.32	109,686.45
三、辞退福利		65,034.19	65,034.19	
合 计	940,759.02	10,392,149.99	9,642,149.13	1,690,759.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8,406.81	7,568,132.27	6,883,252.30	1,493,286.78
2、职工福利费		816,635.85	816,635.85	
3、社会保险费	40,615.06	567,547.72	551,303.13	56,859.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449.90	482,491.58	466,803.58	49,137.90
工伤保险费	3,646.96	34,605.78	35,553.79	2,698.95
生育保险费	3,518.20	50,450.36	48,945.76	5,022.80
4、住房公积金	19,139.00	287,892.00	276,104.00	30,92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054.34	35,054.34	
合 计	868,160.87	9,275,262.18	8,562,349.62	1,581,073.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796.70	1,025,746.54	989,777.84	106,765.40
2、失业保险费	1,801.45	26,107.08	24,987.48	2,921.05
合 计	72,598.15	1,051,853.62	1,014,765.32	109,686.45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0%、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4、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08,756.50	1,257,705.33
企业所得税	941,034.90	536,132.42
个人所得税	20,096.66	14,298.93
印花税	4,185.50	5,410.70
合 计	1,374,073.56	1,813,547.38

1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7,370.72	275,503.16
合 计	237,370.72	275,503.16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劳务费		180,000.00
垫付款	91,216.90	49,170.00
租赁费	54,487.16	46,333.16
代收代付款	91,666.66	
合 计	237,370.72	275,503.16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6、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01,319.32		1,501,319.32		项目补助资金
合 计	1,501,319.32		1,501,319.32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 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基于亚米级北斗定位 的土壤调查与修复的 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	1,501,319.32			1,501,319.32			与收益 相关
合 计	1,501,319.32			1,501,319.32			

17、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						12,000,000.00

18、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3,440,471.35		1,379.76	3,439,091.59
合 计	3,440,471.35		1,379.76	3,439,091.59

注：资本公积减少系收购子公司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形成。

19、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4,674.61	532,205.60		1,066,880.21
合 计	534,674.61	532,205.60		1,066,880.21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180,416.97	806,360.6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180,416.97	806,360.6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9,499.02	5,803,151.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2,205.60	429,094.92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127,710.39	6,180,416.97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210,904.48	29,199,113.89	30,758,100.23	18,888,347.84
其他业务				
合 计	47,210,904.48	29,199,113.89	30,758,100.23	18,888,347.84

2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658.16	39,200.58
教育费附加	37,545.94	20,660.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014.89	13,773.86
河道管理费		2,859.02
印花税	21,117.60	12,364.40

车船使用税	1,350.45	1,012.95
合 计	141,687.04	89,871.65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3、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8,220.25	491,099.65
宣传费	270,683.26	97,087.38
办公费	33,662.54	10,835.27
业务招待费	168,430.00	25,496.00
交通费	7,416.74	12,374.91
差旅费	191,130.34	29,822.81
投标费用	19,262.64	39,544.66
房租	70,000.00	
其他	16,675.71	
合 计	2,285,481.48	706,260.68

2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50,429.96	1,729,953.86
办公费	442,987.01	230,830.45
房租物业费	1,041,998.97	273,067.69
咨询服务费	572,676.31	451,014.99
差旅费	260,740.50	152,378.81
车辆费用	179,536.04	198,484.89
业务招待费	585,134.20	229,713.80
折旧费	309,041.09	109,340.29
摊销费	61,673.01	75,510.35
其他	186,486.16	97,873.05
合 计	6,890,703.25	3,548,168.18

25、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33,980.62	1,856,033.08
折旧	54,668.55	7,644.12

材料费	376,730.44	
专利软著费	21,630.57	33,118.89
软件开发费	452,495.15	2,272,131.02
委外、合作费	494,174.76	
其他	41,250.00	9,430.77
合 计	4,274,930.09	4,178,357.88

2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3,983.04	27,548.32
银行手续费	7,736.49	1,323.40
合 计	-36,246.55	-26,224.92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50,491.14	367,026.19
合 计	2,350,491.14	367,026.19

2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基于亚米级北斗定位的土壤调查与修复的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项目补助	2,455,319.32	2,314,680.68	2,455,319.32
创业大赛奖励	142,883.31		142,883.31
创新创业资助	200,000.00		200,000.00
领军人才奖励		100,000.00	
扶持资金	243,544.00	10,000.00	243,544.00
稳岗补贴	17,186.00		17,186.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547.35		2,547.35
专利、软著补贴	1,940.00		1,940.00
合 计	3,063,419.98	2,424,680.68	3,063,419.98

2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新三板上市补贴		1,500,000.00	
无需支付款项	2,000.00		2,000.00
其他	1.15	638.62	1.15

合 计	2,001.15	1,500,638.62	2,001.15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基于亚米级北斗定位的土壤调查与修复的一体化智能管理平台		2,455,319.32			2,314,680.68		与收益相关
创业大赛奖励		142,883.31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资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补贴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领军人才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243,544.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7,186.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2,547.35					与收益相关
专利、软著补贴		1,94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063,419.98		1,500,000.00	2,424,680.68		

3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2.61	5,060.30	72.61
捐赠支出	40,000.00		40,000.00
滞纳金		13,083.99	
罚款、违约支出	50.93	1,100.00	50.93
合 计	40,123.54	19,244.29	40,123.54

3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0,660.03	1,579,794.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7,235.74	-468,686.47
合 计	757,895.77	1,111,108.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30,041.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9,506.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992.4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367.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3,701.50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4,792.57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43,204.60
税费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490,684.30
所得税费用	757,895.77

3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43,983.04	27,548.32
项目补助、扶持资金	1,562,100.66	5,426,000.00
代收代付款	91,666.66	
收回押金	10,000.00	
其他	1.15	638.62
合 计	1,707,751.51	5,454,186.9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5,527,221.55	4,086,189.08
银行手续费	7,736.49	1,323.40
营业外支出	40,050.93	14,183.99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409,442.30	55,428.00
垫付款	49,170.00	
合 计	6,033,621.27	4,157,124.47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72,145.96	5,801,259.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50,491.14	367,026.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4,442.21	669,992.7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0,276.26	144,07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61	5,060.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235.74	-468,686.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4,507.02	-1,439,268.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05,805.11	-4,665,424.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8,404.10	23,815,629.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244.11	24,229,663.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591,545.39	27,028,649.2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7,028,649.24	3,775,346.2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7,103.85	23,253,303.0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4,591,545.39	27,028,649.24
其中：库存现金	5,840.24	7,564.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585,705.15	27,021,084.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91,545.39	27,028,649.24
----------------	---------------	---------------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4、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项目补助款	954,000.00	其他收益	954,000.00
创业大赛奖励	142,883.31	其他收益	142,883.31
创新创业资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扶持资金	243,544.00	其他收益	243,544.00
稳岗补贴	17,186.00	其他收益	17,186.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547.35	其他收益	2,547.35
专利、软著补贴	1,940.00	其他收益	1,940.00
合计	1,562,100.66		1,562,100.66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8年1月，本公司设立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

2018年8月，本公司设立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环境修复、环保工程	100.00		设立
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环境修复、环保工程	100.00		设立
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环保设备研发、环保技术咨询与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	65.00		设立
合肥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	100.00		设立

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江西 九江	江西 九江	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	100.00	设立
--------------	----------	----------	-------------	--------	----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00	-107,353.06		-107,865.24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9,849.22	9,733.34	119,582.56	27,768.96		27,768.96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0.00	487.79	767.79	2,231.17		2,231.17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6,723.02	-306,723.02	-308,817.52		-1,463.38	-1,463.38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

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银行借款，因此利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公司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罗凯捷	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74.58
沈潇君	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1.25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金华市机电设备厂（普通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实际控制的企业

孟歆	公司董事兼销售总监
毛振港	公司董事
马亚平	公司董事
章旭红	公司监事会主席
魏来	公司监事
张守迁	公司监事
方红	公司财务总监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罗凯捷	车辆	96,800.00	91,900.00
金华市机电设备厂（普通合伙）	房屋	78,603.25	52,086.48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55,774.92	758,869.69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罗凯捷		57,270.00
金华市机电设备厂（普通合伙）	52,687.16	38,233.16
合 计	52,687.16	95,503.16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19年2月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每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公司所购现金管理产品不设固定存续期间，可随时赎回，在上述额度内，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该等额度可以循环使用。2019年2月22日，本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019年4月17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每期金额提升到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公司所购现金管理产品不设固定存续期间，可随时赎回，在上述额度内，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该等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2、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497,327.13	19,783,044.54
合 计	28,497,327.13	19,783,044.5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411,853.00	100.00	3,914,525.87	12.08	28,497,327.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2,411,853.00	100.00	3,914,525.87	12.08	28,497,327.13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06,828.62	100.00	1,423,784.08	6.71	19,783,044.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1,206,828.62	100.00	1,423,784.08	6.71	19,783,044.54
-----	---------------	--------	--------------	------	---------------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459,323.40	922,966.17	5.00
1 至 2 年	10,443,412.00	1,044,341.20	10.00
2 至 3 年	3,074,505.00	1,537,252.50	50.00
3 年以上	409,966.00	409,966.00	100.00
合 计	32,387,206.40	3,914,525.87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24,646.60		
合 计	24,646.6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90,741.7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65,855.00	1 年以内	51.73	838,292.75
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92,892.00	1-2 年	31.76	1,029,289.20
		3,058,505.00	2-3 年	9.44	1,529,252.50
	小计	13,351,397.00		41.20	2,558,541.70
上海徐汇土地储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600.00	1 年以内	1.83	29,730.00
上海浦东轨道交通开发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743.00	1 年以内	1.40	22,687.15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非关联方	357,495.00	1 年以内	1.10	17,874.75
合 计	—	31,523,090.00	—	97.26	3,467,126.35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0,750.35	107,961.27
合 计	820,750.35	107,961.27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9,679.00	100.00	28,928.65	3.40	820,750.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49,679.00	100.00	28,928.65	3.40	820,750.35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6,223.17	100.00	8,261.90	7.11	107,961.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6,223.17	100.00	8,261.90	7.11	107,961.27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3,277.00	21,163.85	5.00
1 至 2 年	20,708.00	2,070.80	1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5,694.00	5,694.00	100.00
合 计	449,679.00	28,928.65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00,000.00		
合 计	4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00,000.00	2,231.17
押金、保证金	394,702.00	61,832.00
备用金	54,977.00	52,160.00
合 计	849,679.00	116,223.17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666.75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	往来款	400,000.00	1 年以内	47.08	
扬州市江都区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保证金	170,000.00	1 年以内	20.01	8,500.00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66,000.00	1 年以内	7.77	3,300.00
河北宏信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7.06	3,000.00
陈钊	备用金	26,157.00	1 年以内	3.07	1,307.85
合 计	—	722,157.00	—	84.99	16,107.85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00,000.00		6,300,000.00	3,400,000.00		3,400,000.00
合 计	6,300,000.00		6,300,000.00	3,400,000.00		3,4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700,000.00	2,400,000.00		5,100,000.00		
江苏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浙江城环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院	200,000.00			200,000.00		
江苏金木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九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3,400,000.00	2,900,000.00		6,300,0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969,941.70	29,117,504.36	26,026,455.80	16,355,949.75
其他业务				
合 计	46,969,941.70	29,117,504.36	26,026,455.80	16,355,949.75

十五、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2.6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63,41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4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025,297.59	
所得税影响额	-440,970.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3	
合 计	2,584,344.7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6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7	0.16	0.16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 440 号金融街海伦中心 30F 金融办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